



白血病患者张滋真健康有望

省脐血库将免费为其母亲储存脐血，用以治疗张滋真的病

本报6月5日讯(记者 樊伟宏) 3日,本报与山东省脐血库联合发起“火种工程——每周救助一名恶性血液病患者”大型公益活动,自启动后,活动受到了社会广泛关注。5日,记者从山东省脐血库获悉,首位报名的患儿张滋真已顺利通过初步诊断,可以通过移植脐带血进行治疗。接

下来,脐血库工作人员将到张滋真家中对其进行详细诊断并进行进一步的援助。

5日,本报报道了张滋真患病盼望重新回到校园的消息,引起了社会广泛关注。记者将张滋真的情况反馈给脐血库后,山东省脐血库马上组织工作人员对其情况进行了初步诊断,并与张

滋真的母亲取得了联系,以收集更详细的情况。“经过张滋真母亲对患儿的详细介绍,我们已初步判断张滋真可以通过脐血移植进行治疗。张滋真的母亲已怀上了第二胎,且到了预产期。我们将免费为其储存一份脐血,到时可以用来治疗张滋真的病。”工作人员表示。

同时,记者了解到,除张滋真外,其他报名患儿的初步诊断工作也正在紧张进行中,结果将很快反馈到患儿家庭。脐血库工作人员将尽快到张滋真家对其进行检查,并根据其家庭情况,给予一定救助。本报呼吁社会大众,对白血病患者家庭提供救助。

头条链接

“火种工程”每周救助一名恶性血液病患者

3日,“火种工程——每周救助一名恶性血液病患者”大型公益活动启动,让正身陷困境的家庭看到了希望。

据专家介绍,国内每年有4-6万新增白血病患者找不到配型合适的造血干细胞。而脐血当中含有大量干细胞,可代替骨髓进行干细胞移植,对治疗白血病、再生障碍性贫血等疾病有非常良好的效果。

“火种工程”由齐鲁晚报《今日淄博》和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所属的山东省脐血库联合举办,主要面向淄博地区,针对家庭贫困、患有白血病等恶性血液病,经医生建议需要使用造血干细胞移植的孩子,山东省脐血库通过派专业人员对孩子的病例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查通过后,免费为其寻找配型相合的脐带血供患者移植使用。

本报呼吁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共同参与,对患白血病等恶性血液病的孩子进行救助,借助“火种工程”,让更多身陷困境的家庭看到希望,通过多方共同努力,让患者得到合适的治疗,同时呼吁社会各界人士多关心白血病患者,一起保留生命的火种。

火种工程咨询电话:2272169或15253382815。

“东北义丐”倾己之力帮助小滋真

王志友想卖掉陪伴自己十几年的吉他筹集善款

本报6月5日讯(记者 樊伟宏) 5日,本报报道了《身患白血病的8岁女童张滋真盼望重返校园》一文,“东北义丐”王志友看到报道后,与记者取得联系,表示愿将自己在淄博乞讨所得捐献给张滋真,并希望卖掉自己的吉他筹集善款。

王志友是黑龙江鸡东县人,今年44岁,已经以乞讨行善的方式走过21年,足迹遍及全国近20个城市。王志友说,他从小被亲生父母遗弃,是养父母将其养成人,“爸妈对我非常好,每年哥哥姐姐穿的都是旧衣服,只有我穿的是新的。”因没有听父母善言劝说,生意上的失利让他一夜之间一贫如洗,父母也相继去世。备受打击的他选择卧轨

自杀,但就在火车驶来的瞬间,一位好心人将他推出了轨道,好心人却当场而死。得到了这么多好心人的帮助,他也希望通过自己的行动帮助别人。“从那时起,我就做起了乞丐,靠乞讨帮助别人,一是没有人这样做过,二是对我自己的惩罚。”

“看到你们的报道,我希望把我在淄博乞讨所得都捐给这个孩子,还有这把吉他,是十几年前我救助过的孩子的家长送给我的,虽然我不会弹,但一直陪伴着我,如果有人愿意买,我也会将所得全部给这个孩子。”王志友告诉记者,每援助一个人,他都会建一本爱心存折,都会收好收据,以证明自己不会乱动一分钱。



▲王志友看到本报报道后,决定帮助张滋真。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水缘三期1-D9#-1-D13#住宅楼工程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淄博颐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代理为淄博远景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工程名称:山水缘三期1-D9#-1-D13#住宅楼。
- 2.2 建设地点:淄川区将军路以南,吉祥路以东。
-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 2.4 工程概况:建筑面积合计19412m²,地上6层,地下1层,砖混结构。
- 2.5 计划工期:2013年7月30日开工至2014年7月24日竣工,合计360日历天。
- 2.6 招标范围: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的施工与保修。
- 2.7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市级优良工程标准。

2.8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市级安全文明施工。

2.9 承包方式:包工部分包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报名

- 4.1 报名时间:2013年6月5日至2013年6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 4.2 报名地点: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 4.3 联系人:张磊。
- 4.4 联系电话:15153333572。
- 4.5 报名资料: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申请

在规定时间内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外埠进淄施工企业应提供进淄备案手续(上述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3年6月17日至2013年6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购买招标文件。
-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50.00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1000.00元/套。
- 5.3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00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3年7月12日9时00分,地点为

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5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监督机构

7.1 监督机构:淄川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0533-5270729。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淄博市建筑管理信息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淄博颐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淄川区山川路和将军路交会处
 邮编:255100
 联系人:刘少华
 电话:18653399722
 招标代理机构:淄博远景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邮编:255100
 联系人:张磊
 电话:15153333572

2013年6月5日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水缘三期1-D9#-1-D13#住宅楼工程已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淄博颐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招标代理为淄博远景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工程名称:山水缘三期1-D9#-1-D13#住宅楼。
- 2.2 建设地点:淄川区将军路以南,吉祥路以东。
-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 2.4 工程概况:建筑面积合计19412m²,地上6层,地下1层,砖混结构。
- 2.5 计划工期:2013年7月30日开工至2014年7月24日竣工,合计360日历天
- 2.6 监理服务期限: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
- 2.7 监理服务范围: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的施工与保修

阶段的监理。

2.8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市级优良工程标准。

2.9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市级安全文明施工。

3.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及二级项目总监资格证书(或项目总监证明)。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报名

- 4.1 报名时间:2013年6月5日至2013年6月1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 4.2 报名地点: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 4.3 联系人:张磊。
- 4.4 联系电话:15153333572。
- 4.5 报名资料: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申请

在规定时间内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二级项目总监证(或项目总监证明)及注册监理工程师证、外地企业须提供进淄备案手续(上述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3年6月17日至2013年6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购买招标文件。
-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50.00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1000.00元/套。
- 5.3 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00元。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3年7月12日9时00分,地

点为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5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监督机构

7.1 监督机构:淄川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0533-5270729。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淄博市建筑管理信息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淄博颐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淄川区山川路和将军路交会处
 邮编:255100
 联系人:刘少华
 电话:18653399722
 招标代理机构:淄博远景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淄川般阳路275号(建设大厦512室)
 邮编:255100
 联系人:张磊
 电话:15153333572

2013年6月5日